

证券代码：688575

证券简称：亚辉龙

公告编号：2021-011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抵押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抵押贷款的议案》。公司拟以部分自有资产作为抵押，向商业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贷款，最终贷款金额、贷款期限、贷款利率等以银行审批为准。

一、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宝龙二期产业园项目建设需要，改善公司现金流状况、降低经营风险、促进公司经营发展，公司拟以部分自有资产作为抵押，向商业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贷款，最终贷款金额、贷款期限、贷款利率等以银行审批为准。具体情况如下：

1. 借款人：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贷款人：商业银行，具体以最终与公司签署贷款协议的银行为准
3. 贷款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具体以最终签署的贷款协议为准
4. 贷款期限：不超过10年，具体以最终签署的贷款协议为准
5. 贷款利率：具体以最终签署的贷款协议为准
6. 贷款抵押物：公司拥有的部分土地使用权

序号	拟抵押资产	位置	权证号码
1	土地使用权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	粤（2021）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62227号

7. 授权事宜：上述申请抵押贷款事项授权公司董事长及/或其授权代表在上述贷款金额及贷款期限内与相关银行签署贷款协议、担保协议及其他相关文件（包括该等文件

的修正及补充) 并办理相关手续, 授权期限至前述事项办理完毕为止。

本次自有资产抵押贷款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以自有的土地使用权申请抵押贷款, 为公司宝龙二期产业园建设提供资金保障, 财务风险处于可有效控制的范围内, 该抵押资产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28日